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雷光勇先生、周利国先生、臧日宏先生作为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5 次董事会会议、6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应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雷光勇	15	15	6	6
周利国	15	15	6	6
臧日宏	15	15	6	6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雷光勇、周利国、臧日宏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2年3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的议案》《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的议案》《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制定〈公司2022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2年7月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2年7月1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1-3月财务报表审阅报	同意

		告的议案》	
2022年8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聘任刘铁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乐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赵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郭志荣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刘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22年8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1-6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年9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年9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年10月1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同意
2022年10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1年度、2022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年11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2022年1-9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同意
2022年12月1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2022年12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	同意

		<p>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p>	
--	--	--	--

三、现场检查情况

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和公众媒体有关公司的新闻报道，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及时掌握重大事件、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运作的影响。同时，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与管理层进行座谈，听取管理层汇报公司经营情况。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提出建议；深入了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业务发展情况；通过有效的监督和检查，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二）在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独立董事及时审阅公司相关报告文稿，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独立、客观、审慎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切实维护

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积极为公司健全内控，完善治理机制建言献策，不断优化管理层与广大股东的之间的利益及委托代理关系。

五、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2022年11月29日、30日，公司独立董事均积极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线上举办的针对独立董事的相关业务集中培训。同时，独立董事还积极参加各类资本市场相关培训与会议，动态关注中小投资者保护法律法规，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2年度，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外部咨询机构的情况；无被北交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2022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23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的合规运营和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雷光勇、周利国、臧日宏

2023年3月17日